附件1：

文明村镇创建负面清单

1、乡镇党政领导班子、村两委主要负责人严重违纪或违法犯罪；

2、发生重大刑事案件；

3、发生重大安全生产、食品药品安全、环境污染、文物盗掘损毁事故；

4、发生重大群体性事件或重大舆情事件；

5、违反国家退耕还林、退耕还草、退耕还湿政策或发生破坏自然资源重大案件；

6、发生影响恶劣的“黄赌毒”及涉黑涉恶案件，邪教、非法宗教活动或与精神文明建设要求极不相符的其他事件；

7、发生聚集性重大传染病事件以及其他影响公共健康安全的事件。